

# 明慧週報

善言破迷雾 真相是希望 江西版 | 第812期 | 2024年8月18日

翻墙软件电脑版下载: <https://j.mp/fgp88>

| 安卓版翻墙APP下载: <https://j.mp/fgv88>

| 欢迎突破网络封锁访问 [www.minghui.org](http://www.minghui.org)

## 丈夫数次得福报

【明慧网】我自从修炼了法轮大法，全身多种疾病都不翼而飞。有一次，我从装满玉米秆的车顶摔了下来，当时感到撕心裂肺般的剧痛。我坚持学法、炼功，十五天就恢复了健康。家人们多次见证了法轮大法的美好、殊胜，全都支持我修炼大法，他们也因常念“法轮大法好，真善忍好”而得了福报，多次遇难呈祥。下面我仅写出几例，以证实法轮大法的超常、神奇。

### 丈夫数次得福报

一次，丈夫感到头顶奇痒无比，一看起了许多水泡，大的象黄豆，小的象米粒大小。这些水泡以很快的速度从头部、胸部向身下蔓延。当时丈夫马上求师父救他，并不停的念“法轮大法好，真善忍好”。转眼之间，水泡已蔓延过大腿，到了膝盖处。

随着丈夫不停的念诵，奇迹出现了：已经蔓延到膝盖的水泡从大腿、腹部“唰唰”的以很快的速度向上退去，然后彻底消失了。从出现水泡到完全消失，也就三十分钟左右的时间。陆续赶回的家人，也共同见证了法轮大法的神奇。

我丈夫是个正直善良的人。他不看中共邪党的电视，就看新唐人电视台的电视节目，坚信大法好。我因向世人传播大法真相，被中共邪党指使的警察骚扰。丈夫保护大法书籍。

我因修炼法轮大法，被中共非法抓捕迫害，身陷囹圄共三次。我回家后，丈夫依然支持我修炼。由于不堪忍受警察的多次上门骚扰，我们只好举家迁往陌生的城市居住。因为不熟悉当地的环境，有时我发完真相资料就迷路了，丈夫就带着我一起去发。后来我找了一份工作，不能常出去发，丈夫就要了

一些真相资料，自己出去发。

有一次，丈夫独自一人去发真相资料，被一个警察跟踪，丈夫不惊不怕。走了一段路，他想休息一会儿，就坐下并拿出一支烟边休息边抽（我丈夫尚未走入大法修炼）。警察一看这人在抽烟，可能就认为他不是法轮功学员，因为大家都知道法轮功学员不抽烟不喝酒，所以警察走开了，不再跟踪我丈夫了。

还有一次，丈夫看见一个警察在追逐一名女子，丈夫凭直觉感觉那女子是一名法轮功学员。他想如何帮助她呢？情急之下，他朝那个警察大喊：“狗要咬人了！”他连着喊了两声，人们都往我丈夫这边看，那个警察也停下往后看，这时那名女子趁机走脱。

丈夫认同法轮大法，坚信大法好，常念“法轮大法好，真善忍好”，多次在危难时刻得到大法师父的保护，化险为夷。

一次，丈夫骑车与一辆中型农用车相撞，他就感到有一股力量一下子把他拉入旁边的玉米地中。他起来后，发现自己毫发未损。

几年前，丈夫得了脑血栓，说话口齿不清，上下床都很困难。但丈夫坚信大法好，坚信大法会保佑他。无论他身体哪儿不舒服，或是在家中跌倒，他都求师父救他，并念“法轮大法好，真善忍好”。

丈夫时常叮嘱我买新鲜水果敬献师父；不让我接受别人的东西；不让我谈论常人的事情。同修们来家里集体学法，他每次都坐在旁边认真听。平时他自己也听师父的讲法录音、看讲法录像。

在中共病毒（武汉肺炎）疫情期间，丈夫出现了症状，他念“法轮大法好，真善忍好”，两、三天



就好了。现在，丈夫已经能自己上下六楼了，说话也清晰了很多。

### 儿子和孙子们得福报

我儿子虽未走入大法修炼，但支持我修大法。平时他常帮我做一些救人的事，如帮忙开车送真相资料、台历等。儿子也得了福报。

一次，我儿子开车眼看就要与一辆大货车相撞，他急忙猛打方向盘躲避，车一下撞到一棵大树上，车窗玻璃被撞碎，把背心弄了几个大洞，可儿子全身未有任何损伤。

还有一次，儿子骑摩托车行驶在路上。由于当天下大雪视线不好，当他发现路中间站着一头牛时，已躲闪不及，直接撞了上去，结果把牛撞到路边的沟里，他和摩托车安然无恙。

大孙子平时常念“法轮大法好，真善忍好”，学习成绩特别好。他还用自己的理解给朋友讲真相，劝三退（退出中共的党、团、队组织）；有时把他的朋友带到家里来听我讲真相，做三退。

二孙子天生有听力障碍，做了人工耳蜗植入手术，但说话还是不清晰。我告诉他念“法轮大法好，真善忍好”，他天天念，有时走在马路上也大声念诵。现在二孙子的听力恢复了正常，说话也清晰了。

我们全家人感恩慈悲伟大师父的救度与保护。写出此文，希望更多的世人听真相，明真相，诚心敬念“法轮大法好，真善忍好”九字真言，得福报，避大难，为自己选择一个美好的未来。（文/吉林大法弟子）◇

## 江西省九江市柴桑区涌泉乡法轮功学员李义龙被绑架

【明慧网】2024年8月9日上午，九江市柴桑区公安局的警察带着手铐，来到李义龙打工的单位，直接把他铐走，目前，李义龙的情况不明，请正义人士关注，帮助营救。

自从2022年6月16日清晨，李义龙被警察绑架后，他的正常生活从此被打乱。他被迫绝食两天后，因体检不合格，被看守所拒收。警察欲多次绑架，都因他的血压太高，体检不合格，被看守所拒收。李义龙在永修法院被非法开庭后，他当场晕倒，后来放回家。

两年来，他和他的家人多次受到警察的威胁恐吓，多次被非法抄家，来人不出示证件，也不开具扣押物品清单。

现如今，他再次被绑架，给他的家人带来沉重的打击。他的母亲患重病，为儿子的事很担心受怕，



身心受到严重摧残。他的妻子因为重重压力想寻短见，儿子和儿媳远在外地打工，也是忧心忡忡。

虽然李义龙提交了上诉状，为自己做了有理有据的辩护，可是在中国，公检法司人员无视法律的尊严，公然执法犯法，随意绑架拘禁，非法关押。虽然现在无法追究他们的责任，但是在不久的将来，所有参与对法轮功学员迫害的相关人员，一定会受到法律的严惩和道义上的谴责。

## 江西省新余市原市长徐鸿严重违法被撤职

【明慧网】二零二四年七月江西消息，江西省新余市政府原市长徐鸿严重违法，被撤销职务。

徐鸿，男，汉族，一九六八年八月出生，江西上饶人。二零一八年六月至二零二四年七月，徐鸿长期在新余市任职主要领导，先后担任新余市委常委、市纪委书记、市监察委员会主任、副书记、副市长、市长等职务。期间，徐鸿追随中共迫害法轮功，对新余市法轮功学员的被迫害负有领导责任。下面是部分迫害案例：

二零一八年七月六日，新余市法轮功学员李佑武被绑架、非法关押近一年后，被新余市渝水区法院非法判刑八年，借口是李佑武在微信上发了数量可观的法轮功真相内容，并按照所谓两高司法解释量刑。

二零一八年七月十六日，新余市分宜县黄莲芳等四名法轮功学员被绑架。苏秋菊、胡兰英、袁玲花



三人于八月七日被释放回家，黄莲芳则被送往新余市看守所继续关押迫害。

二零二零年八月五日，新余市法轮功学员高菊芳（女，63岁）遭新余市公安局绑架、抄家。二零二一年元月底得知，高菊芳被新余市法院非法判刑三年。

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五日，新余市法轮功学员钱根妹被新余市公安局非法拘留，陈金娥、王包兰遭绑架。

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，新余市法轮功学员钟贤文遭非法拘留，二零二二年三月报道，钟贤文遭非法判刑一年、勒索罚金二千元。

## 公安部事先有通知

【明慧网】2001年9月中旬，辽宁省东港市公安局、政法委把数名法轮功学员抓进洗脑班，强迫他们放弃信仰。在洗脑班上，一位法轮功学员对政法委科长赵玉龙讲真相，告诉他“天安门自焚”事件是假的，是栽赃陷害法轮功。赵玉龙避而不答。

9月22日上午，法轮功学员又对赵玉龙讲述“天安门自焚”真相。赵玉龙接过话说：“‘自焚’这件事我们事先就知道。这件事发生在2001年1月23日，我们在1月21日就接到公安部紧急通知，说1月23日法轮功在天安门广场有重大事件发生。”法轮功学员说：“看，他们怎么就知道要发生这件事？这不是事先策划好的吗？”赵玉龙知道自己说走了嘴。◇

## 翻遍中国宪法和法律 无任何条文指法轮功违法

中共的洗脑宣传，使很多人疑问：法轮功是不是违法？事实是：中国没有任何一部法律规定法轮功违法。越来越多的律师和法官，认清了这一点。

中国最高效力的法律是《宪法》。翻遍中国《宪法》，没有任何条文规定法轮功违法，相反，《宪法》保障中国公民的信仰自由。按照中国现行法律体系，在宪法之下，是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制定的基本法律和其他法律（统称法律）。翻遍中国法律，也找不到任何一部法律说法轮功违法。

“邪教”之说，来自江泽民个人和党媒的《人民日报》。然而公、检、法机关应依法律办案，而不能依照政治运动中的报道或内部指令来办案。◇



迫害法轮功 法网难逃